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  
**核查意见**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润光学”）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对公司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概述**

**（一）授信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下同）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求，结合公司 2026 年度发展计划，2026 年度公司拟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申请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商业汇票开立及贴现、项目贷款、银行保函、保理、信用证相关业务、票据池业务、并购贷款等有关业务，具体授信业务品种、额度和期限以银行、其他金融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实际融资金额，最终融资金额以公司及子公司与金融机构签订的相关协议及实际发生额为准，各金融机构实际授信额度可在总额度范围内相互调剂，授信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二）担保的基本情况**

在前述授信额度范围内，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2026年度公司预计为全资子公司中润光学科技（平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湖中润”）提供合计不超过20,000.00万元（或等值外币，含本数）的担保额度（含过往已发生且仍在担保期内的担保合同金额），担保的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留置、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最高额担保及适用法律法规项下的其他担保形式。最终担保形式、起止时间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本次担保预计不存在反担保。本次担保预计中，公司对该全资子公司在经营管理、财务、投资等方面均能有效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的范围之内。

### **（三）授信及担保有效期**

上述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员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的需要，在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范围内，全权办理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相关的具体事项。上述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在有效期限内可滚动使用。

### **（四）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6年3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之日起，下述前期担保授权额度同步终止。具体情况如下：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

司 2025 年在全资子公司平湖中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时为其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的担保额度，最终担保金额以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或金融机构批复为准。上述担保预计额度有效期为自相关议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 2025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 （五）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单位及币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审议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未超过 70%									
中润光学	平湖中润	100%	23.78%	4,563.01	20,000.00	22.15%	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否	否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中润光学科技（平湖）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法定代表人	张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2MA2JFA3E0B
成立时间	2020 年 11 月 24 日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平湖市曹桥街道曹桥北路 188 号二号楼 4037 室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光电子器件制造；广播电视设备制造（不含广播电视传输设备）；光学仪器制造；仪器仪表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五金产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光电子

项目	内容		
	器件销售；光学仪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智能车载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0,861.91	8,646.19
	负债总额	9,718.85	3,800.47
	资产净额	31,143.06	4,845.72
	营业收入	4,201.65	0
	净利润	-1,098.76	-67.30

注：上述表格统计口径尾差均因四舍五入所致。上述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担保合同（过往合同仍在有效期的除外），上述预计担保额度仅为公司拟于 2026 年度提供的担保额度，最终实际担保金额不超过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担保期限以及签约时间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本次担保不存在反担保。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平湖中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提供担保是基于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整体利益。公司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控制权，可有效防控担保风险，不会对公司的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并认为公司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担保额度，主要是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发展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战略。该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

内，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本次担保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度申请授信及提供担保预计额度事项，有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中的资金需求，提高公司的经营效率，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不会损害公司利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对外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总额为人民币4,563.01万元（实际履行的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2025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为4.51%、2.98%。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况。

## **七、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事项系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要，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审议通过，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要求，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相关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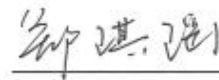
综上，保荐机构关于公司2026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兴中润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楼 瑜

  
郑琪瑶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7日

